

县十一届人大五次

会议文件（3）

## 关于博湖县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2 月 28 日在县十一届人大五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韩祖湘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博湖县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十一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财政工作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和政协的大力支持下，严格执行县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度财政预算，认真贯彻执行县委总体部署，紧紧围绕县委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各项财税政策措施，较好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 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78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同比增长 5.5%，增加 93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72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6%，同比增长 10.0%，增加 7892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6000 万元，调入资金 588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调入 80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调入 665 万元，其他调入 4408 万元），2019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196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6.7%，同比增长 8.0%，增加 881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38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945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年末累计结余 0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3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0.0%，同比增长 964.5%，增加 119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4.9%，同比下降 49.2%，减少 581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1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1.3%，同比增长 750.8%，增加 9806 万元。年末调出资金 809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年终结余 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计完成 6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6.5%，同比增长 2670.8%，增加 641 万元。年末调出资金 665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年终结余 0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预计 39789 万元，增长 18.6%，增加 6238 万元；总支出预计 39470 万元，增长 14.1%，增加 4863 万元。上年累计结余

4179 万元，当年结余 319 万元，年终累计结余为 4498 万元。

（五）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执行情况。根据中央、自治区批复的 2019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019 年底地方政府性债务限额为 982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61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2100 万元。2018 年年末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70788 万元（一般债务 68888 万元、专项债务 1900 万元）。当年举借 26000 万元（一般债券 16000 万元、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当年偿还一般债务 7324 万元（其中置换一般债券 6835 万元），2019 年底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89464 万元（一般债务 77564 万元、专项债务 11900 万元）。

## 二、2019 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民生保障力度持续加大。按照“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机制、引导预期”的基本思路，确保民生支出占财政公共预算支出的 70% 以上。一是进一步加大支农投入，投入 18976 万元保障我县乡村振兴战略等各项重大项目的顺利实施，其中：投入 3274 万元实施精准扶贫；投入 7721 万元支持农业发展；投入 6093 万元支持水利建设；投入 1388 万元支持林业发展。投入 100 万元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补助资金；投入 400 万元整治农村人居环境。二是持续推进教育、科技、文体事业全面发展。投入 21032 万元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投入 2323 万元用于科技事业发展；投入 7174 万元用于文化体育事业。三是支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投入 1105 万元落实国家和自治区促进就业各项政策，重点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群体就业；投入 500 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免费计划免疫、地方病防治、艾滋病

等疾病防治。**四是**突出生态绿色发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积极争取国家重点生态功能补助资金，退耕还林等生态恢复专项资金 249 万元，水、气、土污染防治及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859 万元。投入 6196 万元支持城乡社区建设；投入 237 万元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

**（二）**财政各项收入得到提升。**一是**强化收入预期管理。把组织收入作为核心职能，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强化收入征管，实现收入持续稳定增长。2019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7890 万元，同比增长 5.5 %。**二是**加大上级资金争取力度。争取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87809 万元，同比增长 9.1%，增加 7311 万元。**三是**积极争取债券资金。在防范债务风险的同时，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内，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2019 年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20000 万元，争取置换债券资金 6000 万元，有效缓解了我县财政压力。

**（三）**财政改革全面稳步推进。**一是**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和“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向社会公开，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同时，选取 2018 年两个项目，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绩效评价，不断完善预算绩效评价体系。**二是**推进预算、决算公开，形成公开、透明、规范财政。按照《预算法》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面向社会全面完整公开政府、部门预算决算，接受社会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三是**严格遵守“有多少钱办多

少事、坚决不违规举债搞建设”的原则，杜绝违规举债现象发生，确保违法违规举债为零。**四是**建立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制定隐性债务化解实施方案，依法有序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6425 万元，超额完成 2019 年隐性债务化解任务。**五是**按照机构改革实施方案，完成全县 28 个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核查、划转工作。**六是**推进国有公司企业制改制。完成 9 家国有公司改制，其中 8 家国有公司完成企业制改制，1 家国有公司注销。**七是**加强“三公”经费管理。2019 年全县“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10%。**八是**大力推动“政采云”系统运用，实现“网上交易、网上监督、网上服务”，让政府采购阳光透明、廉洁高效。**九是**乡镇财政工作稳步推进。29 项补贴项目纳入“涉农一卡通”系统，发放补贴资金 6371.59 万元，累计惠及农户 15078 户。

各位代表，2019 年财政运行基本平稳，但仍存在一定问题：一是地方经济总量小，产业层次较低，对财政贡献率不高；二是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持续增收困难；三是收入结构不够合理，税收占比有待提高；四是支出保障水平低，收支矛盾比较突出，预算平衡压力较大；五是财政监管存在薄弱环节，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对此，我们将从实际出发，立足县情，进一步增强依法理财、为民理财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

### 三、2020 年县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0 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2020 年，全县财政工作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

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安排，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扎实贯彻高质量发展要求，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统筹支持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保重点、压一般，财力进一步向民生领域倾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深入推进法治财政标准化管理，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精细理财、透明理财，确保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二）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建议

公共财政预算安排建议：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建议安排 18965 万元，同比增长 6.0%，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预计 58688 万元，调入资金 500 万元，2020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建议安排 77591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计划安排 562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安排建议：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建议安排 1000 万元；支出建议安排 1000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建议：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建议安排 500 万元，建议调入公共预算 500 万元，统筹使用。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安排建议：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建议安排 1161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建议安排 1101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比 2019 年预计执行数下降 72.08%。原因是企业养老保险、职业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由州级统筹。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和债务限额在自治州人大批准和州财政局下达后，将及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 四、2020 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加强财政收入管理，确保完成收入目标。一是加大税收征管力度。落实组织收入责任，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不断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二是强化非税收入管理。加大资源资产类非税收入的征缴监管力度，挖掘增收潜力。建立和完善涉企收费监管机制，遏制乱收费现象发生。三是认真研究财政政策，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多渠道实现财政增收目标。

（二）健全“三保”应急工作机制，兜住“三保”底线。完善“三保”应急预案，常态化开展“三保”支出预警。加强预算编制管理，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硬化“三保”预算执行约束，严禁随意调整“三保”支出预算。同时切实增强舆情意识，建立健全“三保”舆情监测、研判、回应机制，确保我县保“三保”工作不出问题。经测算，2020 年我县可用于保障“三保”支出的财力为 73913 万元，“三保”支出需求为 67972 万元，其中：保工资需求 43752 万元，保运转需求 2928 万元，保基本民生需求 21292 万元。我县“三保”支出不存在资金缺口。

（三）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支出效益。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从严控制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的预算编制原则，优先安排工资、津贴补贴、机构运转等基本支出，全

力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一是积极支持社会事业发展，健全教育投入机制，促进文化事业发展，逐步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切实解决与各族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热点难点问题。二是大力支持社会保障、就业工作，落实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努力解决弱势群体就业等问题，不断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三是继续加大支农投入力度，落实财政惠农政策，纳入“涉农一卡通”系统发放，确保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四是支持“全域旅游”。投入 6000 万元推动博湖县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促进旅游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将旅游业培育成博湖县战略性支柱产业。五是严格坚持勤俭办事，推动厉行节约落地生根。从严从紧安排预算，严格控制行政办公经费，合理压缩会议费、接待费、培训费和出国费等一般性支出，确保全年“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四）深化体制改革，提升财税管理水平。一是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全面推进政府和部门预算、决算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实行预算绩效事前评估，加强执行动态监控。健全预算安排与绩效评价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加强预算监督检查，依法规范各单位财务管理工作。二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完善“大数据”比对数据库建设，抓好财政存量资金收回统筹使用工作。持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直接支付和公务卡结算比例。三是规范债务管理，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限额管理。健全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及应急处置机制，积极化解债务风险。完善规范政府债券项目库。力争申请

专项债券 3 亿元以上，一般债券 2 亿元以上。**四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对我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采用条码化管理。进一步拓展政府采购范围、规模，强化政府采购监管，加大培训力度，提高政府采购监管水平。**五是**探索国资企业收支集中监管、市场化运作措施。计划完成国有企业市场化融资 1 亿元以上，整合国有企业 6 家以上。对 1—2 家国有企业实行绩效考核管理，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增收 500 万元以上。

各位代表，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在县委的领导下，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的决议，主动服务大局，认真履职尽责，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不断开创财政改革发展新局面！

## 名 词 解 释

1、财政预算：是指政府的基本财政收支计划，是按照一定的标准将财政收入和财政支出分门别类地列入特定的收支分类表格之中，以清楚反映政府的财政收支状况。透过公共财政预算，可以使人们了解政府活动的范围和方向，也可以体现政府政策意图和目标。财政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3、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我县政府性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指人民政府及其部门、机构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主要包括：县本级企业按规定上交的利润、县本级企业国有股权（股份）获得的股利、股息、县本级企业国有产权（含国有股份）转让收入、县本级企业清算收入（扣除清算费用），以及国有控股、参股企业国有股权

(股份)分享的公司清算收入(扣除清算费用)和其他收入。

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6、政府债券：是指政府为筹集资金，以政府名义发行的债券。中央政府发行的称中央政府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发行的称地方政府债券。一般利率较低，年率在3%左右。由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偿还的地方政府性债券称为一般债券。由政府性基金资金偿还的地方政府性债券称为专项债券。

7、国库集中收付：指所有财政性资金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管理，收入直接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支出在支付行为发生时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以直接支付和授权支付方式支付到收款人或收款单位的现代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的实施有利于规范财政收支行为，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监督，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从制度上防范腐败现象的发生。

8、“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政府购买服务：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等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承担，并由政府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向其支付费用。

10、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是一级政府应承担的运用财政资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任务和职责，支出责任是政府履行财政事权的支出义务和保障。合理划分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是政府有效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前提和保障，是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客观需要。

11、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是以一级政府财政预算（包括收入和支出）为对象，以政府财政预算在一定时期内所达到的总体产出和结果为内容，以促进政府透明、责任、高效履职为目的所开展的绩效管理活动。